

得人或獵命

在宗教活動中，曾見於按牧禮儀，有時贈送的禮品上，銘寫“得人如魚”，來源是耶穌呼召首批門徒，地點是在加利利湖邊；那幾個人原先是作漁夫的。主告訴他們要放棄本行，跟他作傳道事工；所以說：“從今以後，你們要得人了！”（路五：10）你們從前是打魚為業，今後不要再從事得魚，新事奉是得人。如果本業不是漁夫，就譬如廚師吧，想想看，意思就殘酷的不同了，意思就變成：—從此你們要把人來放在案俎上來烹調成美味饗客了！如果是不明白基督教文化，或在反教地區，豈不給人來造端，指教堂為黑店嗎？那還得了！可見翻譯時，遣詞用字得要注意語境。

“得人”，（“takes souls” or “takes lives”）通常指“殺人”，或“取命”，也可作“擄掠人”。因此，不是不常引用的經文“有智慧的必能得人。”（箴一一：30 He that winneth souls is wise. KJV）另有譯為

“But violence means the taking away of life.”（NEB）或譯“*The wicked are carried away before their time.*”（JB）

當然，“擄掠”不見得都是壞的意思。論到耶穌基督復活，經上說：“祂升上高天的時候，擄掠了仇敵，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。”（弗四：8）未信主的人，本來是那惡者手下的擄物，耶穌基督是大能的强者，“捆住那壯士”（太一二：29），分了祂的贓。所以從撒但的權勢下“得人”，就是以神的大能拯救人脫離那惡者的權勢，把人遷到神光明的國度裏。

“我現在是要得人的心呢？還是要得神的心呢？我豈是要討人的喜歡嗎？若仍舊討人的喜歡，我就不是基督的僕人了。”（加一：10）

還有一個行業，叫作獵頭者（Head-Hunter），說起來是個叫人毛骨悚然的名詞。來源叢林中的部族，獵取臨近部族的人頭；在兩個世紀之前，是唯一的解釋。可是晚近有了好的轉變—“獵頭者”作為得人者，他們是探索追尋某行業中佼佼者頭人，收取為己用，這成為“得人”的另一種方式，常是給予他們更高的待遇和發展前景。不用說，得到這些領袖，這也是為導致新團體的更大利益。得保羅歸正的結果就是這樣—主耶穌先告訴他：“我差你到他們那裏去，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，從撒但權下歸向神；又因信我得蒙赦罪，和一切成聖之人同得基業。”（徒二六：18）

假先知得人是“獵取人的性命”(結一三:17-20)。他們只為了自己謀利，用各樣虛假欺騙的手段，逢迎人，麻醉人，務求人墮入他們彀中。或不虔誠，不正直的人“用網羅獵取弟兄”(彌七:2 箴六:26)。這跟一般所說“謀財害命”的勾當相同。

主耶穌指責祂當世的宗教人：“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走遍洋海陸地，勾引一個人入教；既入了教，卻使他們作地獄之子，比你們更加倍。”(太二三:15)他們是猶太教的專業人士，受過良好的拉比訓練，穿着宗教外衣，特大型的經文帶子，到處游行，頗得一般人的尊敬；而且表現熱心。還錯得了嗎？大錯特錯！他們只有外貌，是假冒為善。就像在幾年前，美國某市，發現宵小穿戴警察制服，為了掩蓋作案方便，是“假帽為賊”！奪人財物，為惡猶其輕者；稗販邪惡的信仰，散播毒害敗壞人，使人永遠沉淪，作地獄之子，正是不折不扣的撒但差役。主不認識他們，也不能引人認識主。

中國人都知道“得人心者得天下”。孟子曾說：“得天下有道，得其民，斯得天下矣。得其民有道，得其心，斯得民矣。”(孟子·離婁)豈不知大盜竊國，先自惑心欺世開始。看今天遍處搞選舉，實在是愚弄人民的騙票買票，結果適與選賢與能相反—美國為惡人當政(kakistocracy)，從最好的“造在山上的城”，變成罪惡的泥淖，餘臭遠播，毒延世界。

有鑒於仁治始於人治，孟子說：“分人以財，謂之惠；教人以善，謂之忠。為天下得人者，謂之仁。”(孟子·滕文公)孟子所說的“得人”，是君子型的領袖人物，不是輕易可得的。

近人容易忽略，在工商業社會，得好領袖的不容易。現在沒有先知奉神的命膏立君王。但在美國基督教文化，教會應該負很大責任—教會的世俗化，使它不失去作“真理的柱石和根基”(提前三:15)的使命感，所以產生特爛破不堪的政治架構。

回首十八世紀的美國，清教徒價值標準仍然存在。神使用祂的僕人如威特腓(George Whitefield, 1714-1770)，和敬虔的愛德華滋(Jonathan Edwards, 1703-1758)等人，發起靈性的“大覺醒”，影響那一代的人；特別是蒙神使用的華盛頓(George Washington, 1732-1799)領袖獨立戰爭，以至維持民主議會政治。延及第二次世界大戰勝利後，美國以低於世界百分之五的人口，擁有約百分四十的資源，世界百分七十以上的汽車，成為誇耀美國生活方式的資本。可是不知感恩，驕傲狂妄，導致自二十世紀後半的兩次亞洲戰爭失敗，國力疲敝，道德墮落，真是可惜！

祝神的子民，蒙賜福，有智慧，能夠得人。也該謹慎分辨，防備奪命人，再不至無謂的失喪生命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